证券代码:600849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09-034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11月5日下午1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1月5日9:30-11:30和13:00-15:00(当天交易时间)

现场会议地点:宛平宾馆4楼多功能厅(上海市宛平路315号)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1月5日下午1时30分在上海宛平宾馆4楼多功能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335人,代表股数289,530,2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8686%,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288人,代表股份62,029,6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898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吕明方董事长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同时实施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上海医药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三项交易:

1、上海医药拟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

2、上海医药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上药集团医药资产;

3、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

本次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60,521,653	2,188,892	921,918	95.1113%

二、《关于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方案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831,938	2,122,892	1,677,633	94.0274%

三、《关于与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820,738	2,115,392	1,696,333	94.0098%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事项1、评估基准日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40,028	2,115,292	1,977,143	93.5686%

事项2、股份性质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3、发行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5、发行数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699,108	2,115,292	1,818,063	93.8186%

事项6、发行价格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85,292	1,856,563	93.6481%

事项7、评估基准日至交易交割日标的资产的损益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8、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9、上市地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1,928	2,115,292	1,925,243	93.6502%

事项10、滚存利润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1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生效条件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1,928	2,185,292	1,855,243	93.6502%

五、《关于与上药集团签订并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方案的议案》;

事项1、评估基准日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2、股份性质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3、发行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6、发行数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7、拟购买上实控股资产定价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8、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9、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10、上市地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11、滚存利润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12、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13、资产支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14、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医药资产协议的生效条件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七、《关于与上海上实和上实控股签订并实施上海医药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暨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2,028	2,115,292	2,105,143	93.3675%

八、《关于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89,530,224	285,289,089	2,115,292	2,125,843	98.5352%

九、《关于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6,628	2,115,292	2,110,543	93.3590%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药集团及其关联方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7,528	2,165,292	2,059,643	93.3604%

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89,530,224	285,305,289	2,185,292	2,039,643	98.5408%

十二、《关于与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日常交易综合框架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7,528	2,115,292	2,109,643	93.360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国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607 股票简称:上实医药 编号:临2009-42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11月5日上午8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1月5日9:30-11:30和13:00-15:00(当天交易时间)。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东安路8号青松城3楼荟萃厅。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1月5日上午8:30在上海市东安路8号青松城3楼荟萃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752人,代表股数201,981,7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9140%,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679人,代表股份40,907,9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1219%,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吕明方董事长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的议案》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上实医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41,540,850股,其中:同意34,784,800股,占83.7364%;反对5,367,083股,弃权1,388,967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医药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41,540,850股,其中:同意34,157,814股,占82.2270%;反对5,238,846股,弃权2,144,19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上海医药换股吸收合并上实医药相关事宜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201,981,735股,其中:同意194,600,299股,占96.3455%;反对4,923,974股,弃权2,457,462股。

三、公证、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由上海市公证处进行现场公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公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5日

股票代码:600842 股票简称:中西药业 编号:2009_037

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11月5日上午9点0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1月5日9:30-11:30和13:00-15:00(当天交易时间)。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黄浦路60号上海海鸥饭店海律厅。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1月5日上午9:00在上海黄浦路60号上海海鸥饭店海律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84人,代表股数137,519,2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3.79%,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746人,代表股份18,655,29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6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周德孚董事长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中西药业的议案》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中西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18,743,058股,其中:同意17,006,137股,占90.7330%;反对560,901股,弃权1,176,02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医药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18,743,058股,其中:同意16,822,589股,占89.7537%%;反对567,201股,弃权1,353,268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上海医药换股吸收合并中西药业相关事宜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有效表决股权数为137,519,297股,其中:同意135,570,928股,占98.5832%%;反对423,001股,弃权1,525,368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长江律师事务所赵德义、周忆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长江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5日

股票代码:600553 股票简称:太行水泥 编号:临2009--35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公司股份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本公司接到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公司”)书面通知,自2009年10月29日至2009年11月5日,中润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买入本公司股份1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特此公告。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1月5日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增加)

上市公司名称: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 票 简 称:太行水泥
股 票 代 码:600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
通 讯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09年11月5日

声 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和《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其在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润公司	指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太行水泥/上市公司	指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太行水泥19,000,000股股份。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徐世忠

注册资本:叁千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5月8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997116

组织机构代码:10001928-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实业开发与投资;农业开发建设与投资;高新技术开发、投资与转让;房地产;资产受托管理;企业重组与资本运营;财务顾问;设备租赁、汽车租赁;技术培训与服务;写字楼租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汽车的批发与零售;企业经营管理、经济信息、投资、技术咨询服务;投资中介服务;物业管理;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2000年5月8日至2010年5月7日

税务登记证号:110104100019286

股东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领创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方式:010-6853536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留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徐世忠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事长
潘津良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事
马立明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事
贾洪浩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事

三、公司持有5%以上股权的其他上市公司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增持目的:看好太行水泥发展前景以及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水泥资产整合方案的顺利实施,进行股权投资以实现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润公司在近期有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太行水泥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太行水泥股份。

依照《管理办法》和《准则15》号,截止到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太行水泥股份共计19,000,000股,占太行水泥总股本的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2009年10月29日起,至2009年11月5日止,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买入太行水泥股份19,000,000股,占太行水泥总股本的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太行水泥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增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为2009年11月5日。

三、所持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太行水泥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买入股份情况

2009年10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买入太行水泥股份3,498,000股。

2009年11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买入太行水泥股份15,502,000股。

二、卖出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书披露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任何卖出太行水泥股票的行为。

三、交易价格区间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述日期中买入太行水泥的价格区为人民币9.74元/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世忠
日期:2009年11月5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可于太行水泥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邯郸市
股票简称	太行水泥	股票代码	600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9,000,000股 变动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徐世忠
日期:2009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编号:临2009-027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零零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2月22日(星期二)下午2:30,预计会期一个小时。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国航大厦会议室。

●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提案。

●重大提案:

1.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签署2010-2012年度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及相关年度上限的议案》

2. 审议及批准《关于向四川斯奈克玛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11月4日以书面议案的方式通过决议,决定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称“会议”)。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2009年12月22日(星期二)下午2:30,预计会期一个小时。

3. 会议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国航大厦会议室。

4. 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提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案

1.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签署2010-2012年度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及相关年度上限的议案》

1) 批准本公司签署及履行如下关联交易协议:(1)与中国航空集团公司(并代表其相关下属企业,以下合称“中航集团”)的《房产租赁协议》、《空运销售代理协议》、《相互提供服务协议》、《政府包机服务协议》;(2)与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航财务”)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3)与中国航空集团旅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航旅业”)的《旅游合作协议》;(4)与中国航空传媒广告公司(以下称“中航传媒”)的《广告业务合作协议》;(5)与中国航空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基本建设工程项目委托管理框架协议》。

2) 同意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各年,

a) 本公司根据《房产租赁协议》向中航集团支付租金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人民币14,000万元、人民币14,700万元和人民币15,435万元;

b) 中航集团根据《空运销售代理协议》代理销售的机票及货位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人民币27,000万元、人民币32,400万元和人民币38,880万元;

c) 本公司根据《相互提供服务协议》向中航集团支付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人民币78,400万元、人民币86,200万元和人民币86,200万元;

d) 本公司根据《政府包机服务协议》收取的包机费用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人民币75,000万元、人民币82,500万元和人民币90,000万元;

e) 本公司根据《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在中航财务存款的每日余额(含累计利息)上限分别为人民币700,000万元;中航财务向本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信贷业务的每日余额(含累计利息)上限分别为人民币300,000万元;

f) 中航旅业根据《旅游合作协议》向本公司支付费用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人民币6,900万元;

g) 本公司根据《广告业务合作协议》向中航传媒支付费用的年度金额上限分别为6,000万元。

前述关联交易的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09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出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2. 审议及批准《关于向四川斯奈克玛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批准本公司按43.6364%持股比例为四川斯奈克玛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总额为6,000万元的贷款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的债权金额为2,618.184万元,债权人为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618.184万元。授权本公司管理层签署担保相关协议。前述对外担保的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09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出的《为四川斯奈克玛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出席人员

1. 截至2009年11月20日(星期五)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本公司的H股股东另行通知)。

2.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者,可以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表。

3. 本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和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 其他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出席通知: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于2009年12月2日(星期三)或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或传真将该等出席通知送达本公司。

2. 登记要求:凡是出席会议的股东,需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受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代表需持股东单位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异地的股东可通过邮寄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事宜。

3. 登记时间:2009年12月21日(星期一),9:00时至17:00时。

4. 登记地点:中国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董事会秘书局。

5.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区天柱路30号,邮编101312。

6. 联系人:郭京华

联系电话:86-10-61462791

传真号码:86-10-61462805

7. 其他事项: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的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表:股东授权委托书、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通知

承董事会命
黄斌
董事会秘书
中国北京,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附注1)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附注2):

股东普通决议案的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公司签署2010-2012年度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及相关年度上限的议案》			
2.	《关于向四川斯奈克玛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名称(附注4):
委托人证件号码(附注5):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附注6):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签署(附注7):
委托日期:2009年　月　日
(本表的剪报、复印、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上受托人的全名。

2. 请在您认为合适的栏(“赞成”、“反对”或“弃权”)内填上“(”(若仅以所持表决权的部分股份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入行使表决权的具体股份数)。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3. 上述议案的表决采用一股一票制。普通决议案由到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超过二分之一(不含二分之一)同意即为通过,特别决议案由到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4. 请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东名册所载之股东全名。

5. 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填写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号码。

6. 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

7. 本授权委托书请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加盖法人印章。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通知

敬启者:

本人/吾等(附注1)

地址:

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附注2)　　　股之A股之登记持有人,谨此通知本公司,本人/吾等愿意(或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订于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下午两时三十分于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6号国航大厦会议室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此致

签署:

日期: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东名册所载之股东全名及地址。

2. 请填上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总数。

3. 请填妥并签署本出席通知,以邮寄或传真或亲自送递的方式于2009年12月2日或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局(地址为中国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董事会秘书局,邮编101312,或传真号码86-10-61462805,联系人为郭京华先生)。未能签署及寄回本出席通知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编号:2009030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11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为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副总裁的议案》,根据公司总裁提名,决定聘任倪昭华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任职期限与本届高管任期一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根据公司总裁提名,决定聘任杨剑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主管财务工作,任职期限与本届高管任期一致,同时免去财务总监一职。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09-016
债券代码:122013 债券简称:08北辰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1月4日,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控股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的通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于2008年12月30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中心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初始注册资金300亿元。

北京市国资委决定将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划转至中心。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不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北京市国资委。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1月5日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证券代码:600500 编号:临2009-018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12日通过决议(详见2009年6月1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同意公司在境内一次或者分次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中期票据。

本公司已于2009年11月4日完成了上述中期票据发行计划的首次发行。本次在银行间市场的公开发行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额为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利率为4.5%。

本次发行由交通银行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购建物流设施、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告,网址为别为www.chinamoney.com和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5日